

离婚后“莫须有”被负债，12338帮她摆脱债务

除了帮助大量像王素芳和廖某这样的妇女维权，12338热线还是妇联组织在一些涉女性司法难点热点问题方面，积极探索的有力途径。比如此前公认的“老大难”——夫妻共同债务认定问题。

2009年2月17日，已与丈夫离婚两年的妇女喻某忽然接到法院的传票，原告袁某向长沙市天心区人民法院起诉喻某的前夫胡某和喻某等人，要求偿还120万元借款。经审理，法院判处胡某偿还借款120万元本金及利息，因借款发生在胡某与喻某婚姻关系存续期间，喻某承担连带偿还责任。喻某不服，认为自己对该巨额债务毫不知情，也没有用于夫妻共同生活，于2014年拨打12338热线，向长沙市妇联求助。

在了解案情后，长沙市妇联为喻某指定了湖南金州律师事务所余宇律师和谭灿律师提供法律援助，湖南省妇联联合法院、检察院、律协等部门召开了夫妻共同债务案件研讨会，积极推进夫妻共同债务案件的维权与援助工作。

援助律师多次与原被告喻某沟通，喻某表示自己在2007年就与丈夫离婚，从来不知道120万元债务的事实。而原被告胡某也陈述该笔借款系原被告另一被告用于工程向原告借款16万元后，利息累计成120万元。原原告袁某要挟胡某写下120万元的借条，原因是胡某是项目经理，方便从工程款中扣款，借贷关系并未真实发生。

在了解情况后，法律援助律师向长沙市天心区人民法院申请再审。天心区法院时任院长马贤兴启动院长发现程序，将该再审申请提交天心区法院审判委员会讨论，审委会认为，原

判决认定的基本事实缺乏证据证明，应予再审。2014年6月，该案经再审认定，原判决中的欠款不能简单以最高法院《关于适用〈婚姻法〉若干问题的解释(二)》第二十四条规定认定为夫妻共同债务，是否为夫妻共同债务的举证责任不能完全分配给债务人的配偶一方，且经过审理，现有证据无法认定双方当事人是否存在真实的借贷关系，同时袁某也没有提供任何证据



通过12338热线，尹兰英律师团队在长沙市妇联的委派下，通过法律援助为群众维权，图为受助女性送来感谢锦旗。

证明胡某借款用于了家庭生活，最终，法院驳回了原告袁某要求喻某承担责任的请求。喻某终于从这笔“莫须有”的夫妻共同债务中摆脱了出来。

该案件入选全国妇联“依法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十大案例”，全国妇联、全国总工会、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等部门的发布词认为，该案的典型意义在于“在婚姻关系异常期间，夫妻一方自行恶意举债，或者为了侵占共同财产而与他人串通虚设债务，让债权人诉请另一方共同承担偿债义务情况屡见不鲜，本案对于处理此类纠纷具有借鉴意义。”

土地权益被侵犯，12338帮她讨公道

外出务工人员 and 出嫁女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身份认定，是我国农村社会最广泛关注的两个热点。12338热线也是妇女儿童依法维权的重要渠道之一。

老家在株洲市攸县谭桥街道办事处谭桥社区西南居民小组的妇女周洁2004年离婚后，一直带着小孩生活在老家，但她身上“外嫁女”的标签，导致她没有享受过组内任何权益。

2018年，小组内土地被征收，组内作出决定，以周洁为出嫁女为由，拒绝为她分配组内各项收益。2019年，组内又重新对组内成员进行土地确权，组内仍然无视周洁的合法权益，将其排除在外。

户口一直留在谭桥社区西南居民小组的周洁觉得这样对自己不公平，万般无奈之下，她拨通了当地的12338热线，向攸县妇联求助。

接到求助后，攸县妇联多次派人跟进案情，了解案件进展，迅速安排湖南顺杰律师事

务所胡钰花律师为周洁提供法律援助。

“周洁结婚时其户口没有办理迁出手续，没有进入夫家户口，更没有享受夫家处集体组织的任何组织权益。不管是在婚姻期内还是2004年离婚后，周洁还一直在其原来谭桥社区西南居民小组组内生活生产，一切生活来源都源于组内的生产基础。”胡钰花告诉今日女报/风网记者，小组排除拒绝给予周洁与其他村民同等的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资格权益是不对的，应当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通过诉讼途径维护其自身的权益。

提起诉讼后，该案经过了两次开庭审理。在攸县人民法院开庭当日，谭桥社区西南居民小组作为被告，组长参加了庭审。当天，组内来了十多位组民共同参与了旁听，大家纷纷表示：“嫁出去的女儿泼出去的水”“组内不可能分任何东西给她”“这是组内历代的规矩，每个组和每个组民都是这么做的，就是不能分”，庭审一度剑拔弩张，组内代表态度强势，坚持不分才是规矩。

但法律援助律师和攸县妇联坚信：法律是公平、公正的，是每个公民的行为准则，一切与法律相悖的事实或决定，都应当被纠正。最终，攸县人民法院作出判决，依法确认周洁具有被告攸县谭桥街道办事处谭桥社区西南居民小组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资格，并享有与其他集体经济组织成员的同等待遇。

接到判决后，周洁抱住当地妇联工作人员喜极而泣。

各级妇联主席接听12338，既帮助个体也推动社会进步

除了从事权益工作的妇联干部，各级妇联主席还在忙碌的工作中抽出时间，坐镇接听12338妇女维权公益服务热线，倾听妇女心声，为妇女答疑解惑，引导妇女依法维权，为妇女群众提供暖心服务，甚至推动相关部门重视，出台相关公共政策。

2019年4月15日，全国妇联党组书记、副主席、书记处第一书记黄晓薇在海南省调研考察妇女儿童工作时，专门抽出时间在海口智慧联动平台接听12338热线电话，回答妇女群众的咨询。

2017年6月23日，全国妇联原副主席、书记处书记谭琳在长沙调研妇女工作时，向工作人员详细了解12338妇女维权热线运行情况。

2019年2月的一天，在湖南省妇联信访接待室值班接听12338热线的省妇联主席姜欣，接到了一名叫刘欣的戈谢病患母亲打来的求助电话。刘欣拨打12338热线求助，是希望省妇联能够为她这群戈谢病患儿的妈妈及家庭呼吁，帮助解决戈谢病患儿用药难用药贵的问题。

戈谢病是一种极为罕见的疾病，发病率约为50万分之一，常见症状为多种器官受累发病，肝脾肿大、肝功能异常、血细胞减少，引起不可逆转的器官系统损害，最终危及患者生命。中国目前检测出的戈谢病人在300人左右，全球戈谢病患者也不过六千例。治疗戈谢病的药物“思而赞”(注射用伊米苷酶)价格昂贵，需要2.3万元人民币/支，而且需要终生用药，一名患者每年需要几十甚至上百万元的医药费，普通的家庭根本无力承担。

2019年2月22日，姜欣通过省妇联权益部工作人员将两名戈谢病患的母亲请到了省妇联信访室，倾听她们的相关诉求。姜欣表示，对罕见病患者的关怀，是社会发展和文明进步的体现，罕见病患者及其家庭不仅饱受疾病的折磨，也承受着巨大的经济及心理负担，需要全社会的支持和关爱，“作为妇联组织，我们有责任关注妇女群众反映强烈的‘急难愁

盼’问题，为最普通的妇女特别是贫困妇女、残疾妇女、留守妇女等困难妇女做好事、解难事、办实事，把党的关怀和温暖送到广大妇女群众中。我们会把你们的情况和诉求向相关部门反映，争取进入医疗保障体系的‘笼子’，还会探索通过公益慈善的途径来帮助大家”。

随后，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省妇联向省相关部门提交了《关于提请将戈谢病纳入我省医保体系的报告》，在报告中，省妇联呼吁相关部门关注戈谢病患者的用药和治疗情况，尽快将该病列入湖南省医疗保障体系，将治疗特效药纳入大病医保报销范围内。同时，省妇联机关报《今日女报》的全媒体平台还刊发深度报道，向社会呼吁。

2020年3月11日，湖南省医疗保障局发出《通知》，将包括注射用伊米苷酶(治疗戈谢病的药物)在内的31个药品纳入特药使用管理范围。

湖南省妇联副主席方琼告诉今日女报/风网记者，12338妇女维权服务热线是妇联组织运用网络平台了解妇女诉求、提供在线咨询、开展维权服务的有效方式。湖南12338妇女维权服务热线开通十年来，为全省广大妇女提供了更加便捷高效的法律、婚姻、家庭、心理等方面的咨询和服务，成为了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的重要抓手，“下一步，我们要进一步建好用好12338妇女维权公益服务热线，让热线在基层真正‘热’起来，成为妇联组织深入了解妇女所需的平台，及时向各级党委和政府反映妇女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问题，精准扎实做好维权服务工作，直接把维权服务送到妇女群众身边，不断提升广大妇女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为保护隐私，文中所有案件当事人均为化名)



湖南省妇联副主席方琼(右三)等在现场见证湖南省治疗戈谢病特效药纳入湖南省医保特药管理后正式执行的第一针。